

烹饪专业实训耗材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重发公告）
（招标编号：LYGZZ 20241029001）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

一、招标条件

本烹饪专业实训耗材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江苏省连云港中等专业学校。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烹饪专业实训耗材采购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烹饪专业实训耗材采购项目（重发公告）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烹饪专业实训耗材采购项目（重发公告）：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2022或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个年度的不需提供）；
-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详见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4.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备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2）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使用进口产品参与谈判（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成交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允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1-27 09:00到2024-12-02 17:00

获取方式：1. 获取时间：2024年11月27日至2024年12月2日上午9:00 - 11:30, 下午15: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下同），持下列资料：（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2）经办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3）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持以上资料到江苏协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2. 招标文件售价叁佰元整，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2-05 09:00

递交方式：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2-05 09:00

开标地点：江苏省连云港中等专业学校图文行政楼902室

七、其他

受江苏省连云港中等专业学校的委托，江苏协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就烹饪专业实训耗材采购项目（LYGZZ 20241029001）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项目概况

烹饪专业实训耗材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协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2月5日9点00分00秒（北京时间）前提交一正二副书面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YGZZ 20241029001

项目名称：烹饪专业实训耗材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本项目报价方式为报价折扣率，报价依据每月连云港市发改委网站公布的同类产品平均值，若连云港市发改委网站无同类产品，则根据连云港大型超市（大润发或家得福或利群）价格进行计算，由本项目成交人自行拍摄照片添加水印，若大型超市没有同类产品，按市场调研价格计算供应商自行填报折扣率，下浮率不小于8%，保留2位小数（例：9.00%、10.50%等），数量据实结算。（连云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官网：

<http://fgw.lyg.gov.cn/>）

采购需求：烹饪专业实训耗材采购项目整体包含购买烹饪实训耗材如面粉、水产品、肉类、海鲜、农产品等，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合同履行期限：两年（合同签订之日起），签一年，考核合格后再签一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2022或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个年度的不需提供）；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详见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4.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备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2) 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使用进口产品参与谈判(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成交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获取时间：2024年11月27日至2024年12月2日上午9：00 - 11：30,下午15：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下同)，持下列资料：

(1)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2) 经办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持以上资料到江苏协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售价叁佰元整，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2月5日 9:00:00(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江苏省连云港中等专业学校图文行政楼902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可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者变更，其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投标人关注公告发布网站。若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者变更信息，导致投标文件编制或者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本次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份 副本份数：2份

4. 本次招标公告在 江苏省连云港中等专业学校网站、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站发布。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江苏省连云港中等专业学校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花果山大道振华东路2号

联系人：殷老师

联系电话：0518-858992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协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秦东门大街兴亿达大厦西厅14楼

联系方式：陈工

联系电话：0518-82341968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省连云港中等专业学校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花果山大道振华东路2号

联 系 人： 殷老师

电 话： 0518-85899277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协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秦东门大街兴亿达大厦西厅14楼

联 系 人： 陈工

电 话： 0518-82341968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侍红彦（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